

北區區議會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第 13 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0 年 1 月 5 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40 分
地點： 北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到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 陳 勇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 黃宏滔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 侯金林議員, 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蘇西智議員, BBS,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賴 心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麗芳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譚見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劉國勳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成智議員	15:55	會議結束
盧佩珍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葉曜丞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侯志強議員	15:00	15:15
增選委員： 黎家偉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蔡允泉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李立航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洪寶華女士	14:50	會議結束

秘書： 孫美婷女士 北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列席者

陳開明先生 北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吳庭光先生 社會福利署大埔及北區助理福利專員 1
金鈺偉先生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策劃及統籌)(大埔及北區)1

陳區淑芬女士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租約(北區)
黃品穎女士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就業)(大埔/上水)
施淑娟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北區)3
曾超賢醫生	衛生署高級醫生(社區聯絡)
顏佩欣醫生	衛生署醫生(社區聯絡)
林 璨醫生	醫院管理局新界東醫院聯網家庭醫學訓練中心主管 (家庭醫學)
趙錦蘭小姐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部門運作經理(特別職務)
卓素珊姑娘	明愛粉嶺宿舍暨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主任
蘇嘉寶姑娘	明愛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助理社會工作主任
馬錦華先生	長者安居服務協會總幹事
羅元玲女士	長者安居服務協會營業及市場推廣高級經理
王俊傑先生	長者安居服務協會推廣及教育主任

未克出席者

藍偉良議員
溫和達議員
簡永輝議員
廖國華議員

開會辭

1. 主席歡迎各委員、政府部門代表及團體代表出席會議。
2. 主席表示，藍偉良議員、廖國華議員及簡永輝議員因事請假。委員會備悉並批准三位議員的休假申請。

第 1 項——通過 2009 年 11 月 3 日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第 12 次會議記錄

3. 秘書處收到積金局的修訂建議，並於席上派發建議修訂的文件。
4. 委員會通過經修訂的會議記錄。

第 2 項——截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止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撥款財政報告
(文件第 1/2010 號)

5. 委員會備悉報告。

第 3 項——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接種計劃
(文件第 3/2010 號)

6. 顏佩欣醫生介紹有關計劃。

7. 主席感謝衛生署提供有關資料，並請委員就文件提出意見。

8. 盧佩珍議員感謝衛生署的清楚介紹，她表示某些私家醫生除收取政府資助的 129 元外，會額外向市民收取其他費用，政府資助的 129 元當中有 59 元已是注射費，她詢問衛生署為何讓私家醫生額外收費。她要求衛生署列出千多所提供注射服務的私家醫生診所的收費，以便市民清楚收費額，避免額外多付費用。

9. 葉曜丞議員表示欣賞衛生署的介紹，他關注人類豬型流感疫苗的成效。他表示有市民接受注射後，出現各種副作用，亦有醫護人員及醫生沒有參與接種計劃。他建議衛生署應先釋除市民的疑慮及擔心，以便有效宣傳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接種計劃。

10. 李立航先生表示，台灣有孕婦在接受疫苗注射後流產，他詢問台灣使用的疫苗與本港使用的疫苗是否相同。他曾瀏覽衛生署的網頁，查看關於疫苗注射的常見問題，發現沒有列明使用的劑量以確保疫苗有效及安全，令市民安心注射疫苗。同時，他關注疫苗注射未能在社區普及的原因，他詢問在注射過程中有否醫生在場，若市民注射疫苗後即時出現併發症，責任誰屬。

11. 賴心議員感謝衛生署代表出席會議，他指出近期市民對人類豬型流感疫苗計劃反應冷淡，他詢問衛生署如何增加接種計劃的成效及會否劃一私家醫生的注射收費。

12. 林麗芳議員詢問衛生署，接受疫苗接種的人士，事前是否需要接受身體評估及檢查。她建議衛生署除透過部門及區議會宣傳外，並應派人員到幼稚園、幼兒院舍等派發宣傳單張，加強宣傳。

13. 曾超賢醫生感謝各議員及委員的提問，並回應如下：

- (a) 他表示私家醫生有不同類別，因此收費亦不一，衛生署事前已向各醫生建議免費為有需要市民注射疫苗，但香港屬自由市場，衛生署不可干預醫生的收費。市民可瀏覽衛生署網站，了解參與計劃的私家醫生的名單及收費。參與豬流感疫苗資助計劃的私家醫生，不可收取超過他們早前呈報該署的服務收費；
- (b) 政府會為醫護人員、孕婦、6個月至6歲兒童、長期病患者及年齡超過65歲的長者提供免費/資助的疫苗接種，而從事養豬和屠宰豬隻行業的人士會獲邀到指定的醫管局診所免費接種疫苗；
- (c) 衛生署至今暫未接到嚴重副作用的報告，例如吉巴氏綜合症及死亡的報告。對於輕微的副作用如發燒、傷口紅腫，實在所難免。雖然世界各地均有人在接種疫苗後出現嚴重反應，衛生署亦有留意有關報導，但現時尚未有醫學證據顯示有關病情與疫苗有直接關係；
- (d) 對於李委員提到台灣有孕婦在接受疫苗注射後流產，他表示現時尚未收到有關醫學報告，顯示該名病人的病情與疫苗直接有關。香港使用的疫苗，與台灣的疫苗是由不同的公司生產，所以兩種疫苗沒有直接關係。衛生署會向診所提供指引，要求進行注射時有合資格醫護人員在場，市民若在接種後出現嚴重過敏情況會有醫生在場協助；
- (e) 他表示衛生署會向參與豬流感疫苗接種服務的私家醫生提供資助，惟醫生應在注射前向求診者清楚解釋需要繳付的費用，以及雙方的權益和責任。市民到衛生署轄下的門診接受注射不會事先作詳細檢查，但私家醫生可能會因應個別病人的情況，提供注射前檢查，以評估病人對疫苗會否產生敏感反應。

14. 林瓏醫生表示，北區有足夠的疫苗，市民可直接到門診接種疫苗。診所會為符合衛生署訂立接種資格的人士安排疫苗接種。截至2009年1月5日，新界東已有接近9千多人接種疫苗，沒有收到嚴重的副作用報告。衛生署仍然會密切留意所有與豬流感疫苗有關的最新消息。

15. 主席感謝衛生署代表出席會議，他表示不少官員及醫生都已接種疫

苗，這顯示接種疫苗安全，他提議衛生署為區議員接種疫苗，加強街坊的信心，這會有效宣傳人類豬型流感疫苗接種計劃。

(會後按語：秘書處於 2010 年 1 月 7 日收到衛生署回覆，表示區議員如符合衛生署訂立 5 類接種人士的資格，可免費接種疫苗。)

第 4 項——「一線通平安鐘」及「隨身寶」服務
(文件第 4/2010 號)

16. 馬錦華先生介紹有關計劃。
17. 主席感謝長者安居服務協會介紹有關計劃，並請委員就計劃提出意見。
18. 葉曜丞議員詢問「隨身寶」的價錢為何。
19. 馬錦華先生表示由於現時處於開發的階段，成本比較高，但協會已與電訊公司洽談，商討以較合理的價格提供服務。另外，協會亦將與社會福利署研究是項計劃，希望可以將服務普及，降低成本。
20. 盧佩珍議員表示「隨身寶」雖聯繫運作中心，但「隨身寶」機身沒有使用說明，相信加上指示會有助長者使用。另外，「隨身寶」的特設響號雖已註冊，但與普通電話鈴聲分別不大，希望加以改良。
21. 馬錦華先生感謝盧議員的意見，表示協會將與香港電台合作宣傳「隨身寶」的特設響號，教育市民認識有關響號；「隨身寶」稍後亦會於機身加上使用說明，方便使用者。
22. 林麗芳議員詢問「隨身寶」的網絡覆蓋範圍，因所有電訊公司的網絡都存在盲點。
23. 馬錦華先生感謝林議員的意見，表示網絡的覆蓋範圍是根據接收塔的數目而定，偏遠地區的吸收塔數目一般較少，但中心會在長者經常出入的偏遠地區，加設轉駁器，加強訊號的接收。
24. 劉國勳議員詢問「一線通平安鐘」及「隨身寶」服務有何服務承諾。
25. 馬錦華先生表示，長者安居服務協會提供 46 條熱線服務 7 萬人，按

鐘後 10 秒將有職員接聽電話，而 999 的服務，每區百萬人亦只有 60 條熱線，相對來說，「一線通平安鐘」的服務較有保證。

第 5 項——社區精神健康支援服務

(文件第 6/2010 號)

26. 卓素珊姑娘介紹有關服務。

27. 主席感謝明愛粉嶺宿舍暨社區中心介紹有關服務，並請委員就服務提出意見。

28. 葉曜丞議員感謝明愛粉嶺宿舍暨社區中心介紹有關服務，他詢問中心對已確診的個案提供哪些貼身的支援服務。

29. 卓素珊姑娘表示，中心的「社區精神健康連網」可幫助精神病患者及其家人，包括安排社工提供上門輔導，加強患者與家人的溝通，加深他們對精神病的認識。透過舉辦社區教育活動，邀請專業人士主持講座，令社區人士了解精神病人，加深社區人士認識精神病，從而為康復者及其家人提供關懷和接納的環境。

30. 李立航先生就申請方法中「家屬或親友可自行前往所屬區域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求助再由社工作個案轉介」，詢問懷疑有精神問題人士可否親自申請有關服務。

31. 卓素珊姑娘表示，服務必須由綜合家庭服務中心轉介，但轉介中心的人員毋須確診有關人士患有精神病，已可轉介他們至明愛粉嶺宿舍暨社區中心。

32. 吳庭光先生補充，社區精神健康協作計劃服務，最初只可經由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或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負責評估服務需要及轉介；其後經檢討後，醫務社會服務部（普通科）及醫管局的精神健康社區服務組同樣可以轉介個案到社區精神健康協作計劃跟進。

第 6 項——2008/2009 年勞工及就業統計數字

(文件第 2/2010 號)

33. 黃品穎女士介紹文件並報告，勞工處在 2009 年 10 月 29 及 30 日於粉嶺聯和墟社區會堂舉行的招聘會的有關數字。根據參與機構向勞工處提供的資料，各機構於活動期間共安排了約 980 次面試，並收到約 1800 份職位

申請表。其中，179名求職人士於招聘會當日獲即場聘用，另有27名於稍後時間獲聘。黃女士解釋，機構表示實際招聘程序由各分店的主管統籌，而機構一般會透過不同渠道進行招聘，故難以準確地統計透過勞工處招聘會而入職的僱員的情況。勞工處舉辦招聘會的目的是為僱主和求職者提供一個有效簡便的平台，讓求職者在同一時間可以申請多份工作，僱主亦可集中資源向多名求職者進行招聘。勞工處會不時作出檢討，務求在日後舉辦類似活動時，為區內人士提供更適切的服務。

34. 主席感謝黃品穎女士提供有關資料，並請委員就文件提出意見。委員沒有發表意見。

第7項——提案：解決北區六間村校基本設施不足和原址擴班的可行性
(文件第5/2010號)

35. 葉曜丞議員介紹有關文件。

36. 李立航先生詢問北區是否出現學額短缺情況，他指出村校不僅可方便村內學童就讀，更可為北區提供學額，滿足需要，因此建議改善村校環境。

37. 施淑娟女士表示村校問題涉及多個部門，教育局已從不同渠道、不同方式了解具體情況，並一直與局內相關的組別溝通合作，積極謀求解決方法。施女士回應如下：

- (a) 以整個北區校網計，只有上水區出現學位不足情況，但粉嶺及大埔區的學位可以補足。就跨境學童的數目，教育局亦難以統計，教育局會積極考慮在區內現有學校進行改建，以增加課室的數量，同時預留學校用地興建新校。教育局會不時作出檢討，以提供更適切的服務；
- (b) 對於北區村校的設施不足問題，村校可透過現行的機制去改善校舍，包括申請緊急維修撥款及每年的大型修葺工程撥款，教育局會按學校的需要，與其他學校的申請一併考慮，編配工程的優先次序。此外，教育局會因應學校情況，為學校校舍改善工程提出建議。

38. 葉曜丞議員感謝教育局提供有關資料，他重申就跨境學童數目日增，北區小學學位出現飽和，當局應探討學校原址重建，以及擴校擴班的

可行性。他認為 6 所村校都有充分的條件作「就地重建，先建後拆」的擴建安排。當局可先在學校空地興建課室，落成啓用後，再拆卸舊有課室，然後另建新增的課室。這不但可以解決學校長期室內空間不足的困局，又可以紓緩因學額不足而無法接收急劇增加的跨境學生所帶來的社會問題。

39. 主席表示，本議題可引起各部門對北區學習環境的關注，議員建議的安排亦可改善北區的本地學童及跨區學童的學習環境。

第 8 項——其他事項

40. 主席表示公民教育委員會為加強與 18 區區議會的溝通和協作，將公民教育的信息有效和廣泛地在地區傳播，計劃與 18 區區議會合作試驗計劃，向每區區議會提供不多於 10 萬元的撥款，以資助一項在地區層面推廣公民教育的活動計劃。此項活動的主題包括「確立積極人生，共建健康家庭」及「國民教育」。

41. 主席建議，由青少年事務工作小組擔任主辦單位，負責籌辦是次活動，並邀請有興趣的非政府團體合辦。獲邀請的團體需在 2010 年 3 月的會議前向委員會提交活動計劃申請，委員會從中再挑選出合適的申請推薦給公民教育委員會考慮。

42. 委員會通過第 41 段的建議。

第 9 項——下次會議日期

43. 下次會議定於 2010 年 3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在北區政府合署 3 樓北區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44. 會議於下午 4 時 40 分結束。

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0 年 1 月